

財團法人蘭嶼廣播電台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公司地址：952 台東縣蘭嶼鄉紅頭村漁人147號

電 話：089 732573

財團法人蘭嶼廣播電台

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

目 錄

一、會計師查核報告	1~2
二、基金平衡表	3
三、收支餘絀表	4
四、基金及累積餘絀變動表	5
五、現金流量表	6
六、財務報表附註	7~13
七、(附表一)功能別費用表	14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蘭嶼廣播電台 公鑒：

查核意見

財團法人蘭嶼廣播電台 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民國110年12月31日之基金平衡表，暨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收支餘絀表、基金及累積餘絀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蘭嶼廣播電台民國111年12月31日及民國110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及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財團法人蘭嶼廣播電台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財團法人蘭嶼廣播電台對財團法人基督教蘭恩文教基金會之負債為新台幣6,254,665元，佔資產總額311.61%，本會計師未因此強調事項而修正查核意見。

繼續經營有關之重大不確定性

如財務報表附註五.(十)所述，財團法人蘭嶼廣播電台須於民國109年至民國115年間逐步達成向主管機關所承諾之財務改善計畫，始得爭取電台換發執照機會。該等情況顯示財團法人蘭嶼廣播電台繼續經營之能力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會計師未因此不確定性而修正查核意見。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財團法人蘭嶼廣播電台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財團法人蘭嶼廣播電台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財團法人蘭嶼廣播電台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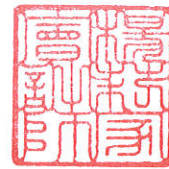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財團法人蘭嶼廣播電台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財團法人蘭嶼廣播電台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財團法人蘭嶼廣播電台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管理階層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永盈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楊莉芬



電話：(02) 2568-3596

傳真：(02) 2927-9018

地址：234新北市永和區永和路一段9號2樓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三 日

財團法人蘭嶼廣播電台

收支餘絀表

民國111及110年度自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收支項目	附註	111.01.01~111.12.31		110.01.01~110.12.31	
		金額	%	金額	%
收入					
補助收入	三(七)	\$ 1,365,232	79.69	\$ 1,370,578	55.86
捐助收入	三(九)、五(十一)	68,500	3.99	924,961	37.69
利息收入		1,580	0.09	215	0.01
其他營業外收入		278,000	16.23	157,900	6.44
收入合計		1,713,312	100.00	2,453,654	100.00
支出	三(九)				
薪資支出		400,409	23.38	817,582	33.33
文具用品		-	-	3,228	0.13
旅費		-	-	9,931	0.40
運費		-	-	1,480	0.06
郵電費		16,038	0.94	15,192	0.62
修繕費		2,600	0.15	360	0.01
水電瓦斯費		307	0.02	431	0.02
保險費		52,497	3.06	84,944	3.46
捐贈		-	-	20,000	0.82
稅捐		11,480	0.67	11,430	0.47
各項折舊		158,882	9.27	240,094	9.79
職工福利		-	-	324	0.01
其他費用		94,958	5.54	88,198	3.59
雜項購置		25,990	1.52	51,893	2.11
手續費		2,040	0.12	2,740	0.11
交通費		6,326	0.37	12,602	0.51
勞務費		50,000	2.92	271,700	11.07
專案活動費		899,258	52.48	386,857	15.78
排印費		-	-	291,902	11.90
退休金		22,978	1.34	38,392	1.56
雜費		1,766	0.10	6,114	0.25
支出合計	(附表一)	1,745,529	101.88	2,355,394	96.00
稅前結餘(結絀)		(32,217)	(1.88)	98,260	4.00
所得稅(費用)利益	三(十)、五(七)	-	-	-	-
本期結餘(結絀)		\$ (32,217)	(1.88)	\$ 98,260	4.00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負責人：



主辦會計：



協辦會計：



財團法人蘭嶼廣播電台
基金及累積餘絀變動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0年度	捐贈基金	累積餘絀	淨值合計
110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7,400,000	\$ (13,347,467)	\$ (5,947,467)
以基金彌補餘絀	(2,400,000)	2,400,000	-
增加基金	1,500,000	-	1,500,000
本年度結餘(絀)	-	98,260	98,26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6,500,000	\$ (10,849,207)	\$ (4,349,207)

111年度	捐贈基金	累積餘絀	淨值合計
111年1月1日期初餘額	\$ 6,500,000	\$ (10,849,207)	\$ (4,349,207)
以基金彌補餘絀	(1,500,000)	1,500,000	-
本年度結餘(絀)	-	(32,217)	(32,217)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5,000,000	\$ (9,381,424)	\$ (4,381,424)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負責人：



主辦會計：

會計王慧婷

協辦會計：

會計王慧婷

財團法人 蘭嶼廣播電台

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金 額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餘絀	\$ (32,217)	\$ 98,26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費用	158,882	240,094
利息收入	(1,580)	(2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30,528	(261,578)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6,619)	(89)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6,000)	(12,000)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77,503)	(193,000)
代收款項增加(減少)	-	-
暫收款增加(減少)	(10,700)	13,3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出)	34,791	(115,228)
收取之利息	1,580	215
支付之所得稅	-	-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6,371	(115,01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86,50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	-	(86,5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基金會往來－蘭恩增加(減少)	(1,000,000)	(800,000)
增加基金	-	1,500,0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	(1,000,000)	700,00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963,629)	498,48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08,953	1,810,46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45,324	\$ 2,308,953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負責人：

宇陳
嘉

主辦會計：

會計王慧婷

協辦會計：

會計王慧婷


財團法人蘭嶼廣播電台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元)

一、組織及沿革

財團法人蘭嶼廣播電台(以下稱本電台)，係於中華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十八日奉行政院新聞局(86)維廣二字第 16001 號函准予立案。並於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於台東地方法院 086 年 法登財字 7 號(登記簿：3 冊 63 頁)完成財團法人設立登記。

本電台設立服務內容為：

1. 播音：節目中播出政令宣導、鄉政建設、教育文化、蘭嶼地方新聞、社區服務、大眾娛樂及雅美(達悟)歌謠傳說、巴丹島口述航海交流記錄等。
2. 數位傳媒：以數位平台推廣雅美(達悟)文化。
3. 出版地方文化或報導之刊物。
4. 其他有關業務之經營。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已於民國 112 年 5 月 0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重要會計政策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以下簡稱「企業會計準則公報」)編製。

(二) 衡量基礎

資產負債之原始衡量，以歷史成本衡量為原則。其後續衡量通常亦採用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惟亦常結合其他衡量基礎，如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變現(清償)價值與公允價值等。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之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

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

2. 負債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3)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

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負債為非流動負債。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供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五) 應收款項及備抵呆帳

應收款項原始認列係按設算利率計算其現值，後續並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但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項，其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其交易量頻繁者，則不以現值衡量。

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係先對個別重大之應收款項客戶進行個別評估，當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之應收款項客戶發生減損者，即個別評估其減損金額；其餘未存在客觀證據顯示發生減損之重大應收款項客戶，以及非個別重大之應收款項客戶，則按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者進行群組分類，分別評估各該群組應收款項之減損。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購買或建置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及拆卸、移除之估計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的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折舊係採直線法，並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建築物，20至30年；機器設備，5至10年；辦公設備，3至5年。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採與自有資產相同之基礎，於其預期耐用年限內提列折舊，若相關租賃期間較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

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預期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有重大變動時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一部分進行重大重置時，若該重置部分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電台，則該重置成本認列為該項目之帳面金額，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

與帳面金額之差額決定，並列為當期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依法令規定辦理資產重估價時，該未實現重估增值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項目，自重估年度翌年起，以重估後帳面金額為基礎計提折舊。其他權益中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於資產處分時，轉列為當期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電台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資產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助之相關資產成本於本電台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依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若係作為對早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之補償，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政府補助於財務報表中之表達方式為：未實現者(即遞延政府補助之利益)在資產負債表列為負債；已實現者在收支餘絀表列為補助收入。

(八) 員工退休福利

支付員工退休金之義務，係於員工在職期間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九) 收入與支出

捐助收入於收到款項時認列，其餘收入於已實現或可實現且已賺得時認列，相關收支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或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當期認列。

受贈資產則以受贈日資產之公允價值為資產之取得成本並認列收入。

(十) 所得稅

依行政院頒布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及相關解釋函，本電台之收入與支出，若符合免納所得稅標準，得免徵所得稅。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電台之財務報表與財務結果受會計政策、會計假設及估計之影響，會計假設及估計係基於過去經驗與其他攸關之因素，並由管理階層作出適當之專業判斷。

五、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現 金	\$ 10,000	\$ 10,000
銀 行 存 款	1,335,324	2,298,953
合 計	\$ 1,345,324	\$ 2,308,953

銀行存款皆屬活期存款。

(二) 應收款項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應收補助款	\$ 231,050	\$ 261,578
合 計	\$ 231,050	\$ 261,578

(三) 預付款項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預付款項	\$ 7,020	\$ 401
合 計	\$ 7,020	\$ 401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電器設備	\$ 331,770	\$ 469,027
其他固定資產	54,062	75,687
合 計	\$ 385,832	\$ 544,714

1. 期初與期末之原始成本、重估增值、累積折舊及累積減損如下：

	111. 1. 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11. 12. 31
成本				
電器設備	\$ 3,747,437	\$ -	\$ -	\$ 3,747,437
其他固定資產	196,100	-	-	196,100
小計	3,943,537	-	-	3,943,537
累積折舊				
電器設備	3,278,410	137,257	-	3,415,667
其他固定資產	120,413	21,625	-	142,038
小計	3,398,823	158,882	-	3,557,705
帳面價值	\$ 544,714			\$ 385,832
<hr/>				
	110. 1. 1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10. 12. 31
成本				
電器設備	\$ 3,747,437	\$ -	\$ -	\$ 3,747,437
其他固定資產	109,600	86,500	-	196,100
小計	3,857,037	86,500	-	3,943,537
累積折舊				
電器設備	3,049,129	229,281	-	3,278,410
其他固定資產	109,600	10,813	-	120,413
小計	3,158,729	240,094	-	3,398,823
帳面價值	\$ 698,308			\$ 544,714

2.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提供抵押或擔保亦未投保產險。

(五) 應付款項

項 目	111. 12. 31	110. 12. 31
人 事 費 用	\$ 54,813	\$ 102,700
外 部 廠 商	62,072	91,688
合 計	\$ 116,885	\$ 194,388

(六) 基金會往來-蘭恩

項 目	111. 12. 31	110. 12. 31	本期增(減)數
財團法人基督教 蘭恩文教基金會	\$ 6,254,665	\$ 7,254,665	(\$1,000,000)
合 計	\$ 6,254,665	\$ 7,254,665	(\$1,000,000)

(七) 所得稅

本電台民國111年度及民國110年度均符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二條及第三條規定得免徵所得稅。

(八) 捐贈基金

依本電台捐助及組織章程第五條規定：「本電台捐助資金來源由陳宇嘉等人共同捐助新台幣500萬元整，嗣後繼續對外籌集接受各界捐助，其捐助金額依法辦理財產變更登記。」

另本電台於110年度以基金彌補虧損240萬並增加捐助基金150萬並獲主管機關同意，故截至110年12月31日止基金總額共計新台幣650萬元整；前110年度所增加捐助基金於111年度辦理以基金彌補虧損亦獲主管機關同意，用以建全財務結構，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基金總額共計新台幣500萬元整。

項 目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 捐贈基金	\$ 6,500,000	\$ 7,400,000
捐贈收入轉列基金	-	1,500,000
以基金彌補虧損	(1,500,000)	(2,400,000)
12/31 捐贈基金	\$ 5,000,000	\$ 6,500,000

(九) 財產分配

本電台如因故解散時，其剩餘財產除清償債務外，剩餘財產應移交主管官署指定之機關團體接管，不得歸屬於任何個人或私人團體，依政府有關法令處理之。

(十)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電台於109年度向主管機關-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提出財務改善計畫，並承諾於未來年度逐步改善，藉以爭取於民國115年度可順利換發廣播電台執照之機會。

本電台所提之財務改善計畫及改善實績如下：

單位：仟元

年(民國)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115
基金淨值							
預估	(6,183)	(4,233)	(2,283)	(333)	1,617	3,567	5,117
實績	(5,947)	(4,349)	(4,381)				
差異	236	(116)	(2,098)				
是否達成	是	否	否				

(十一) 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

1.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電台之關係
財團法人基督教蘭恩文教基金會	董事相同過半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A. 資金貸與關係人：無

B. 關係人代為償付款項(向關係人借入資金)

摘要	111.01.01~111.12.31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費用
基金會往來-蘭恩	\$ 7,254,665	\$ 6,254,665	0.00%	\$ -

摘要	110.01.01~110.12.31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費用
基金會往來-蘭恩	\$ 8,054,665	\$ 7,254,665	0.00%	\$ -

C. 關係人之捐助收入運用情形

對象	項目	111.12.31	110.12.31
財團法人基督教	捐助指入基金	\$ -	\$ 1,500,000
蘭恩文教基金會	基金彌補短絀	(1,500,000)	(2,400,000)
	本期基金增減	\$ (1,500,000)	\$ (900,000)

(十二) 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附表一)

財團法蘭電播
功能別費用表

單位：新臺幣元

費用性質	111年度				110年度				合計
	業務支出		行政 管理 支出	合計	業務支出		行政 管理 支出	合計	
	電台服務	在地活動			小計	電台服務			
薪資支出	254,579	-	145,830	400,409	449,107	232,718	135,757	817,582	
文具用品	-	-	-	-	-	-	3,228	3,228	
旅費	-	-	-	-	-	-	9,931	9,931	
運費	-	-	-	-	-	1,480	-	1,480	
郵電費	-	4,002	12,036	16,038	-	3,635	11,557	15,192	
修繕費	-	-	2,600	2,600	-	-	360	360	
水電瓦斯費	307	-	-	307	431	-	-	431	
保險費	33,808	-	18,689	52,497	45,665	23,663	15,616	84,944	
捐贈	-	-	-	-	20,000	-	-	20,000	
稅捐	-	-	11,480	11,480	-	-	11,430	11,430	
各項折舊	137,257	21,625	-	158,882	229,281	10,813	-	240,094	
職工福利	-	-	-	-	-	-	324	324	
其他費用	86,200	5,088	3,670	94,958	82,983	1,340	3,875	88,198	
雜項購置	-	-	25,990	25,990	-	-	51,893	51,893	
手續費	-	-	2,040	2,040	-	-	2,740	2,740	
交通費	-	6,326	-	6,326	-	12,602	-	12,602	
勞務費	-	-	50,000	50,000	-	221,700	50,000	271,700	
專案活動費	-	899,258	-	899,258	168,646	218,211	-	386,857	
排印費	-	-	-	-	-	291,902	-	291,902	
退休金	15,319	-	7,659	22,978	21,089	10,928	6,375	38,392	
雜費	-	-	1,766	1,766	-	-	6,114	6,114	
合計	527,470	936,299	281,760	1,745,529	1,017,202	1,028,992	309,200	2,355,394	